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许可〔2013〕1228号

关于核准武汉江扬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公开转让的批复

武汉江扬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武汉江扬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申请报告》（江扬环境[2013]024号）及相关文件收悉。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85号）等有关规定，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核准你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并将你公司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



抄送：湖北省人民政府，湖北证监局，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及其深圳分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分送：会领导。

办公厅，公众公司部，市场部，法律部，存档。

证监会办公厅

2013年9月24日印发

共印 25 份